**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并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2、项目地点：

3、项目承包内容：

4、服务期：

**二** **、合同价款**

1.1本合同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含税)包干，最终总价款以中标单价\*发生工程量据实 结算，当结算金额达到上限金额时或服务期满时，合同自动终止。

1.2合同服务期：

2、合同价款的约定

2.1、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含税)计价方式进行报价。详见附件1。

2.2、结算时依据管理单位负责人确认的工程量确认单据实结算，工程量确认需提供施 工前后的照片以及现场尺寸图或点位图。

2.3、全费用综合单价(含税)中包括的风险范围：人工、劳保统筹、材料、机械价格等一切费用的变化。以上风险乙方充分知晓并同意自主考虑，风险费用包含在附件1中，乙方承诺工程结算时不再做调整。

2.4、维修维护清单范围以外综合单价调整依据：根据施工当期税金调整文件、材料认质认价单、相关价格调整文件。若双方无法协商确定，最终综合单价以甲方认定为准，乙方 对此充分知晓且同意。

2.5、本项目所有材料、设备均由乙方自行采购。暂定价材料和招标时没有的主要材料， 在采购前均需报甲方认质认价，结算时在投标综合单价的基础上按甲方的认质认价单进行调整，调整时仅计算材料价差、规费和税金。无法确定的，以甲方确定为准，乙方对此充分知晓且同意。

2.6、税金有政策变化的，按时调整。

2.7、工程变更、签证价款按下列方法确定：

①合同中已有适用于签证工程的综合单价，按相应项目合同已确认的综合单价办理结算；

②合同中只有类似于签证工程的综合单价，只调整相应的主材费，主材单价按投标文件 主材价格计算，若投标文件中无主材单价时，按甲方认定价格进行调整，调整时仅计算材料 价差和税金；

③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工程签证的综合单价，由乙方按招标文件编制上限控制价

(拦标价)综合单价的原则组价，并下浮中标优惠比例确定综合单价(甲方认质认价的材料设备价不下浮)。

2.8、工程结算时依据双方签字确认的工程量确认单、材料认质认价单、签证单及其他结算资料据实结算。

**三** **、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和义务

负责对项目实施、质量、签证、材料的认质认价、费用支付、结算等进行管理。甲方派 驻工程师工作中的行为和指令均视为甲方具有法律效力的行为或指令。

甲方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1.1、甲方有权行使以下事宜：

(1)乙方违法或违反本合同将工程转包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当甲方认为质量问题 严重或乙方拒绝尽快采取弥补质量缺陷措施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更换乙方，乙方承担因终 止合同更换乙方的全部责任并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3)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无特殊情况的每人每月坚守 工地时间不得少于26天，如有特殊情况需要离开工地必须向甲方请假，获批准后方可离开 工地。如不按照甲方规定执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项目经理。

(4)甲方需要时，可能对施工做出某些限制和配合要求，乙方应积极配合。

(5)因乙方巡查不到位、维护不及时造成第三方损失的情况，产生的费用及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1.2、甲方应按约定完成以下工作：

(1)现场已具备开工条件。

(2)组织项目验收，并按合同规定支付价款。

2、乙方权利和义务

乙方委派的项目经理 姓名： 职 务 ：

乙方应按约定完成以下工作：

(1)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七日内向甲方代表提供总进度计划、总体资金使 用计划、首月项目实施计划、月资金使用计划，以后每月的20日报当月工程形象进度统计 报表及下一个月的项目实施计划表。

(2)乙方负责施工现场的防火、防盗及施工安全保卫工作，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规范组织施工，除因甲方的行为或过失而造成的伤亡外，乙方承担由于自身 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全部责任和因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3)乙方应保证施工场地达到文明工地的标准，并积极配合创卫工作，随时做好各项迎 检工作前的清洁工作。乙方按照有关规定应采取的安全防护及治污减霾措施所需费用已包含 在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当中，甲方无需另行支付。

(4)已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之前，乙方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负责予以修复并承担费用，工程交付甲方后，保护工程及费用由甲方承担。

(5)乙方需购买公众责任险，以承担可能发生意外中受害第三者的经济赔偿责任。

(6)配合甲方进行工程验收并办理相关手续。

(7)工程质保期间，乙方应派专人巡查维护，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四** **、费用支付**

1. 考核打分90分以上足额计算当期申请费用，未达到90分，分数在85-90分(含85分)每降低1分扣除当季度经费的0.6%；分数在80-85分(含80分)，每降低1分扣除当季度经费的0.4%；分数在80分(不含80分)以下，扣除当季度经费的10%,并限期整改，整改仍未达标的，扣除整改期间当季度全部经费。连续三个季度分数在70分以下，或者当季度考核低于60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服务费用支付乙方于每月20日前向甲方报送当月已完成合格工程量进度表，甲方审核后结合当月考核情况进行核算，每个月结算一次，支付经双方确认后的当月结算价。

3、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甲方认可的等额发票、完税凭证、收据等付款凭证，

质保金的发票及完税凭证随结算款发票一并提供。

**五、验收与结算**

1、验收工程具备验收条件后，乙方按照国家竣工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验收报告，乙方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验收。如果甲方未确定验收日期，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另定日期。甲方改期验收时限为接到乙方验收通知十日内。

2、竣工结算

乙方应认真编制工程结算书，不得弄虚作假，如乙方最初报送给甲方的工程结算价超出甲方委托的事务所审定造价的5%时，审计成果费(即乙方最初报送甲方审核时造价减去事务所审定造价差额的3.5%)全部由乙方承担，在支付结算款时予以扣除。

**六、质量保证**

1、维修的项目保修期二年。自单项维修工作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2、保修期内出现工程质量问题，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 之日起24小时内派人修理，并保证修理完毕的工程，经验收确认达到合格标准。施工单位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或修理后仍不合格的，建设单位可以委托他人修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违约、索赔和争议**

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不能完成本协议约定的服务内容或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改正的，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若同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 应的赔偿责任。

违约行为包含但不限于：

(1)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维修服务；

(2)乙方不能满足技术要求及甲方要求(附件3管理目标及标准);

(3 )连续三个季度分数在70分以下，或者当季度考核低于60分；

(4)本合同期限届满之前，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愿或不能继续履约。 对于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双方当事人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请当地相关部门进行协调解决，合同 争议调解不成的，依法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 **、其他条款**

1、各方约定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肆 份，正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附件1:中标全费用综合单价(含税)明细表

附件2:项目廉政合同

附件3:管理目标及标准

附件4:考核打分表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 方 ： (公章) | 乙方 ： (公章) |
| 地址： | 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  |
| 合同订立地点： |  |

附件1:全费用综合单价(含税)明细表

附件2:

**工程项目廉政合同**

为加强项目管理，预防腐败现象的发生，规范项目实施项目承包单位、发包单位等的各项活动，防止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乱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并确保合同能够得到高效、严格的履行，根据项目实施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以下筒称甲方)与 (以下简称乙方),特签订本廉政承诺书。

第一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同意并声明，在业务活动中：

(一)严格、自觉的遵守和执行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实施、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党和国家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严格执行经济合同文件，执行项目实施管理制度。

(二)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 另有规定之外),严格、自觉按照合同办事，不得损害国家和甲乙双方的利益。

(三)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和健全廉政制度， 经常开展廉政教育，加强对本单位工作人员职务行为的监督和管理，加强其廉政意识、守法 意识和守约意识。实行重大工程廉政承诺，并认真监督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四)倡导相互监督，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行为的，有及时提醒对方纠 正的权利和义务。发现对方违反承诺条款的，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 的权利。

(五)不以损害国家、集体或第三人利益为代价获取不正当的利益。

第二条：甲方的承诺

甲方工作人员在项目实施中应遵守如下规定：

(一)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钱物(现金、有价证券、信用卡、礼金、奖金、补贴、物品等), 不得要求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二)不得接受乙方安排的可能影响公务的住宿、宴请娱乐及出国(境)、旅游观光活动； 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合同规定外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及家庭成员在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 排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方面提供方便。

(四)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不得从事与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 劳务等经济活动。

(五)不得违反规定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和设备、材料供应商，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等。

(六)不得为获取乙方回扣或其他谋取私利而多签或多算工程量、多结工程款；不得从乙方承包的工程中收受回扣，谋取私利。

(七)不得因乙方拒绝本人的不合理要求，而故意刁难乙方。

(八)其它有关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

第三条：乙方的承诺

乙方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来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工作程序开展业务工 作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赠送钱物(现金、有价证券、信用卡、礼金、奖 金、补贴、物品等)。

(二)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其它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提供有可能影响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和娱乐等活动。

(四)不得为甲方的相关人员购置或提供合同规定外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和其它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装修房屋、婚丧嫁 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观光活动提供方便。

(六)不准利用黄、赌、贿等各种手段拉拢腐蚀甲方工作人员。

(七)其它有关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

第四条：责任追究

(一)甲方若违反本承诺规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依据《中国共产党党内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属于一般错误的，对其施工警示训诫；违纪违规的，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乙方若违反本承诺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责任人进行处理。情节严重的，限制乙方不得进入遗址保护区建设市场；在新闻媒体曝光并报乙方上级或行甲方管部门。

第五条：本承诺书由双方单位或上级主管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

第六条：本合同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组成部分，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完毕工程结算时止。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肆 份 。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监督电话： 监督电话：

2025年 月 日 2025年 月 日

附件3:管理目标及标准

附件4:考核打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检查类别** | | **检** **查** **内** **容** | **分值** | **得分** |
| 管理制度 | | 巡查管理制度、维护管理制度 | 3 |  |
| 安全生产及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安全生产领导组织机构、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安全生产培训制度、生产安全事故管理制度 | 4 |  |
| 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应对异常天气、突发事件等应急预案 | 3 |  |
| 巡查维护年度工作计划或工作要点 | 2 |  |
| 安全生产年度工作计划或工作要点 | 2 |  |
| 巡查记录台账(闭环检查) | 3 |  |
| 维护维修工作台账 | 2 |  |
| 每月开展一次全覆盖安全检查，做好检查台账及整改复查记录 | 4 |  |
| 班前安全交底记录 | 2 |  |
| 市民投诉舆情处置台账 | 2 |  |
| 建立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定期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并做好记录 | 3 |  |
| 作业  现场 | 维护作业安全 | 个人防护用品齐全，高空作业时高空作业人员需佩戴安全帽和安全绳，夜间作业穿戴反光背心；不符合的每处扣1分 | 4 |  |
| 维护作业现场防护到位，设置监护人员及安全围挡，占道作业设施交通疏导员；不符合的每处扣1分 | 4 |  |
| 维护设备、维护工具符合要求，不符合的每处扣1分 | 2 |  |
| 设施完好率 | 灯杆检测门关闭牢固无缺失，不符合的每处扣0.5分 | 2 |  |
| 无架空线及灯杆外漏线，不符合的每处扣0.5分 | 2 |  |
| 接地线规范，不符合的每处扣0.5分 | 2 |  |
| 灯具、树饰无破损等安全隐患，不符合的每处扣1分 | 10 |  |
| 亮灯照明效果 | 光衰明显，色温差异大，一处扣1分 | 4 |  |
| 灯具闪，一处扣0.5分 | 5 |  |
| 景观亮化设施无大面积灭灯，不符合的每处扣3分 | 15 |  |
| 清洁率 | 灯杆未悬挂或张贴异物，不符合的每处扣0.5分 | 3 |  |
| 灯具干净整洁、无锈蚀、无变形，不符合的每处扣0.5分 | 3 |  |
| 持证上岗 | 特种作业维护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发现一人扣3分 | 3 |  |
| 故障处置及时 率 | 单灯不亮，配电箱门未关闭上锁等一般故障，24小时内修复 | 4 |  |
| 一般电缆故障导致范围性灭灯故障，24小时内修复 | 4 |  |
| 系统性故障和重大故障，应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采取临时措施亮灯，同步开展连续抢修 | 3 |  |
| 考核人签字：  被考核单位签字： | | | 100 | 得分： |